



毕德民 (Scott D. Peterman)

合伙人

香港

+852.2230.3598

Scott.Peterman@klgates.com

概述

毕律师为高盖茨律师事务所香港分所的合伙人，及资产管理和投资基金业务组的成员。

毕律师担任私募基金的发起人和投资人代理律师，其中包括泛亚私募股权基金、风险投资基金、基础设施和房地产基金、香港认可基金及新兴市场交易所买卖基金。

专业背景

加入高盖茨前，毕律师曾是一家领先的香港律所的合伙人。他从业经历涉及就各类并购交易、杠杆收购、风险资本融资以及相关的监管和合规事宜提供咨询服务。在开始法律生涯之前，毕律师曾在硅谷任职高级管理人员13年，包括担任苹果公司在中国和韩国的首位国家业务主管、阿尔卡特数据网络公司（Alcatel Data Networks）亚太区总监以及大东通讯（Cable & Wireless）北美企业发展总监

个人成就

- 中国投资基金“杰出人物”（第1级别），《钱伯斯全球》，2018-2019年
- 香港投资基金和私募股权“市场领导者”，《国际金融法律评论1000强》，2018-2020年
- 中国投资基金“杰出人物”，《钱伯斯亚洲》，2018-2020年
- 香港投资基金“杰出人物”，《亚太法律500强》，2018-2020年
- 荣登法律传媒集团《全球专家指南》“投资基金的银行、金融和交易法律服务”榜单
- 清华大学IUP中文中心，外语领域特别研究生，1979年

教育背景

- J.D., Georgetown University, 1996 (*cum laude*)

- Ph.D., Stanford University, 1986
- M.A., Vanderbilt University, 1975
- M.A., The Ohio State University, 1974
- B.A., Bloomsburg University, 1973 (*Hons*)

执业资格

- 哥伦比亚特区
- 纽约

语言

- 普通话
- 英语
- 日语

专业领域

- 资产管理与投资基金

代表案例

- 代表Turiya Fund就其设立亚洲最成功的对冲基金之一（资产管理规模超过30亿美元）提供法律意见。
- 代表Vision Angel Fund就其设立亚洲首批培育及交叉（对冲/私募股权）基金之一提供法律意见，该基金为初创对冲基金管理公司提供种子资金。
- 代表ITC DeltaCom就其进行的总额达1.5亿美元的私人投资公开股票（PIPE）提供法律意见。
- 代表Madison Dearborn Partners和Olympus Partners就其通过Commerce Security Bancorp.以6,400万美元收购6家私人公司银行提供法律意见。
- 代表一家中国科技基金就其对一家总部位于美国的人工智能公司进行总额达5,000万美元的B2轮投资提供法律意见。
- 代表一家中国国有基金就其投资某KKR牵头的银团提供法律意见，该项投资的目的是收购联合利华的人造黄油业务，总收购额为81亿美元；以及就其拟对美国一家领先私募股权基金进行的投资提供法律意见，该私募股权基金专注于美国成熟软件公司的投资，基金总额预计为30至50亿美元。

- 代表China Life Frontier Commercial Real Estate Fund, L.P.就其对总额达4亿美元的私人房地产投资信托的处理提供法律意见，该基金为此信托的唯一中国投资者（深圳商业地产投资）。
- 代表Continental Illinois Venture Corporation（美国银行的子公司）就其对American Fidelity and Liberty（一家私人保险公司）进行总额达2,200万美元的杠杆收购投资提供法律意见。
- 代表Thayer Capital Partners就其以3亿美元对The Derby Cycle Corporation (Raleigh Bicycle) 进行资本重组和杠杆收购提供法律意见。
- 代表元丰（香港）有限公司就其成立香港第一家开放式基金公司提供法律意见。
- 代表 Cephei就其推出总额为50亿美元的母子型对冲基金提供法律意见。
- 代表启迪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作为发起人）就其设立10亿美元的“一带一路”私募股权基金提供法律意见，该基金由三方出资，旨在投资和促进创新。
- 代表华润集团就其设立20亿美元的华润保健基金提供法律意见。
- 代表Galileo就其推出总额达5亿美元的母子型、跨司法管辖区、多币种的新兴市场债券对冲基金（单位信托）提供法律意见。
- 代表Trident Pacific Capital Japan Fund就其对总额达3亿美元、总部位于开曼群岛、跨司法管辖区、多币种对冲基金（于爱尔兰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进行处理的相关事宜提供法律意见。此基金是向德国投资者发售的首批对冲基金之一。